

南華大學補助學生參加證照及認證報考補助申請表

姓 名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學 號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系 所		年 級	
聯絡電話		行動電話	
證照種類 (勾選或註明級別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際認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機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證照或認證名稱	
參與證照及認證 課程名稱			
證照或認證報考費	元	核照日期	年 月 日
應繳文件 (請勾選提供 之文件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證照或認證成績單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(需蓋有取得證照當學期之註冊章。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存摺影本(請附於申請表後。出納系統建立後即銷毀不留存。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考費繳費發票或收據 (請附於申請表後。須有統編：08628737 及抬頭：南華大學。) (若報考費用由教師或系辦代收，則發票或收據統一由教師或系辦提供，不需自行提供。)		
申請人親自簽名：			
初審【由課程開設單位核章】			
課程開設單位審核人		課程開設單位主管	
複審【由產學合作及職涯輔導處核章】			
審核承辦人		審核單位主管	
補助金額(元)			

- 註：1.補助對象僅限學士班在學學生；證照費含課程研習及教材者不補助，只補助報名費。
 2.申請人請先送交課程開設單位初審並核章後，由課程開設單位統一繳交至產職處職涯及校友服務中心申請。
 3.繳交時請檢附證照正本以備核驗，核對無誤後統一歸還課程開設單位。
 4.申請通過後，由出納組匯款領取，若於申請當學期末前，仍未收到補助費用，可再與本處確認。
 5.證照及認證班後一年內取得證照始得申請為原則，並不得重複向本校其他單位申請相關之獎勵與補助。

